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汕尾市筑健工程有限公司的

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	1-15
二、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深恒平专审字[2025] 第034号

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汕尾市筑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尾筑健公司”）以 202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清产核资相关资料进行了审计。汕尾筑健公司对提供的清查资料以及申报的清产核资工作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承担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汕尾筑健公司清产核资基础上，对汕尾筑健公司清产核资结果发表审计意见。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以及国资委清产核资相关规定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实施了包括检查各项资产损失证据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现将清产核资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清产核资单位基本情况

（一）标的方概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汕尾市筑健工程有限公司，成立时间：2021 年 3 月 1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MQ4X74。



公司住所：海丰县梅陇镇梅北大道深圳市-汕尾市产业转移合作
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三楼（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宏涛。

2、公司历史沿革

汕尾市筑健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筑健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投资组建，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
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变更公司名称。变更前公司名称为深圳市
筑健工程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名称为汕尾市筑健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变更公司地址。变更前公司地址深圳市南
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 B 座塔楼 611，变更
后公司地址为海丰县梅陇镇梅北大道深圳市-汕尾市产业转移合作园
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三楼（自主申报）。

2025 年 3 月 31 日，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后经营范围：土地
整治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房地产评估；
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资产评估；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园区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
商品）；创业空间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



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房地产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5年3月31日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前高级管理人员为：姚秋红(财务负责人)；李锦平(监事)；王宏涛(执行董事)；王宏涛(总经理)，变更后高级管理人员为王宏涛(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王菲(财务负责人)；李锦平(监事)。

截止清产核资审计基准日，汕尾筑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列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实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1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0.00	0.00
合 计		100.00%	20,000,000.00	0.00

3、公司经营范围

土地整治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房地产评估；停车场服务；房地产经纪；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园区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创业空间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房地产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4、控股或参股公司情况

无

5、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无

二、清产核资目的和范围

1、清产核资目的

本次清产核资的目的是清查核实汕尾筑健公司全部资产、负债和净资产，为公司后续投资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2、清产核资的范围

本次清产核资范围：汕尾筑健公司全部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三、清产核资的基准日



本次清产核资的基准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四、清产核资依据

1. 《企业会计准则》;
2.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2003 年国务院第 378 号令, 2011 年修正, 2019 年修订);
3. 《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办法》(国资委令第 1 号)
4. 《企业国有产权受让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财政部第 3 号令, 2003 年 12 月 31 日);
5. 《关于印发国有企业资产损失认定工作规则的通知》(国资评价[2003]72 号)
6. 《关于印发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工作规程的通知》(国资评价[2003]73 号)
7. 《关于印发国有企业清产核资资金核实工作规定的通知》(国资评价[2003]74 号)
8. 《关于印发国有企业清产核资经济鉴证工作规程的通知》(国资评价[2003]78 号)
9. 《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
10. 其他相关法规。

五、清产核资审计结果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 汕尾筑健公司清产核资前资产总额为 150.04 元, 负债总额为 150.04 元, 所有者权益为 0.00 元。清产核



资审计后，资产总额为 0.00 元，负债总额为 0.00 元，所有者权益为 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	账面数	清查调整数	清查审定数
流动资产	150.04	-150.04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	0.00
无形资产	0.00	-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	0.00
资产合计：	150.04	-150.04	0.00
流动负债	150.04	-150.04	0.00
长期负债	0.00	-	0.00
负债合计：	150.04	-150.04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0.00	0.00	0.00

调整说明：流动资产系审计询证函银行扣费存入，公司自成立以来无任何生产经营活动，因此将公司整体资产、负债和费用调整至母公司承担。

六、重大事项说明

1、本次审计涉及的有关资料、数据均为资产占有方提供，资产占有方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2、关于汕尾筑健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汕尾筑健公司系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成立的一家法人独资有限责



任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现为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宏涛，监事李锦平。自成立以来，公司没有开展任何经济活动，没有签订任何合同、协议，不会给公司未来带来任何负债和纠纷，以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清产核资基准日，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未全部实际缴纳。汕尾筑健公司自成立以来没有任何收入，无任何人员参加社保。

截至清产核资基准日，汕尾筑健公司在建设银行深圳东湖支行开立账户，账户：44250100003800003114，账户余额 150.04 元人民币。汕尾筑健公司未开展业务，未开具任何发票，目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收入均为零申报。

七、或有事项说明

根据汕尾筑健公司提供的说明，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汕尾筑健公司无抵押、诉讼等或有事项。

八、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单位及贵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审查资产清查结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报告的全部或部分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



本页无正文。

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5 月 20 日

